

# Market Structure and Price Behavior of China's Bank Card Industry: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Opening Bank Card Liquidating Market

Dingyun Kang

School of Economics, Shanghai University, Shanghai, China

**Email address:**

kess\_7381@aliyun.com

**To cite this article:**

Dingyun Kang. Market Structure and Price Behavior of China's Bank Card Industry: Under the Background of Opening Bank Card Liquidating Market. *Journal of World Economic Research*. Vol. 4, No. 5, 2015, pp. 132-138. doi: 10.11648/j.jwer.20150405.13

**Abstract:** The opening of China's bank card liquidating market will break the long-term monopoly of UnionPay, besides, bank card industry of China led by government before is gradually moving towards marketization, internationalization and specialization. In the long run, market structure, situation of competition and pricing mode of China's bank card industry will be profoundly impacted. Based on the basic theory of two-sided platform, this paper analyzed the operating mechanism of bank card industry, and then explored China's bank card market structure and price behavior, and the impact from the bank card liquidating market opening up. The conclusions of this paper have some policy implications for the future development of China's bank card market.

**Keywords:** Bank Card Industry, Bank Card Liquidating Market, Market Structure, Price Behavior

---

## 清算市场开放格局下中国银行卡市场结构及价格行为研究

康丁匀

经济学院, 上海大学, 上海, 中国

**邮箱**

kess\_7381@aliyun.com

**摘要:** 中国银行卡清算市场的开放将打破银联长期垄断的局面, 原先由政府主导的银行卡产业逐渐走向市场化、国际化和专业化。从长远来看, 中国银行卡产业市场结构、竞争态势、定价模式也将受到深远影响。本文基于双边市场理论分析了银行卡产业的运行机制, 在此基础上对中国银行卡产业市场结构和价格行为的现状, 以及银行卡清算市场开放对其影响进行了探讨, 以期在政策层面提出建议。

**关键词:** 银行卡产业, 清算市场, 市场结构, 价格行为

---

### 1. 引言

银行卡产业在金融体系中占有重要位置, 其发展对促进消费、降低交易成本、加强反洗钱、扩大税基、促进衍生产业发展具有积极意义。中国银行卡产业在起步至今三十年间实现了跨越式发展, 截至2014年末, 全国累计发行

银行卡49.36亿张, 较上年末增长17.13%, 人均持卡3.64张。与此同时, 全国300多个地级以上城市、近400个县级城市及80%以上的行政村实现了银行卡跨行联网通用, 一个规模化的银行卡受理网络在中国已经形成。据统计, 2014年度全国银行卡交易量约595.74亿笔, 金额约449.91万亿元, 分别占非现金支付工具业务量和支付金额的

94.94%和24.76%。其中，银行卡消费金额占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从2002年的4.7%提高至2014年的47.7%。

与国外成熟市场相比，中国银行卡市场也存在明显不足。一方面，独家经营的银联已不能满足市场需求。相比发达国家POS机分布密度为200台/万人，中国仅为50台/万人；发达国家拥有银行卡受理终端的商户比例为80%以上，在中国这一比例不到20%，大量偏远地区及中小规模的商户不能得到高门槛的银行卡支付服务。同时，随着互联网金融的蓬勃发展和第三方支付市场的崛起，银联在线上支付清算市场失去了竞争优势；另一方面，中国银行卡产业相关政策法规滞后于产业发展，主要立足于线下刷卡业务而不再适应清算市场多元化的发展需求。基于以上背景，2015年4月22日，国务院印发了《关于实施银行卡清算机构准入管理的决定》（以下简称《决定》），6月1日起，境外支付机构、第三方支付机构以及银行均可申请在中国境内从事银行卡清算业务和推广新的卡品牌。清算市场的开放将打破银联长期垄断的局面，原先由政府主导的银行卡产业逐渐走向市场化、国际化和专业化，其产业环境、竞争态势、定价模式以及也将受到深远影响。本文在分析银行卡产业运行机制的基础之上，对中国银行卡产业市场结构和价格行为，以及银行卡清算市场开放对其影响进行了探讨，以期在政策层面提出建议。

## 2. 银行卡产业的运行机制

作为当前个人使用最频繁的非现金支付工具，银行卡是由发卡行和收单行共同提供，由消费者和商户共同消费的一类产品，整个支付交易及资金清算在银行卡组织提供的支付平台上通过支付结算系统完成。图1显示了整个银行卡交易的运行机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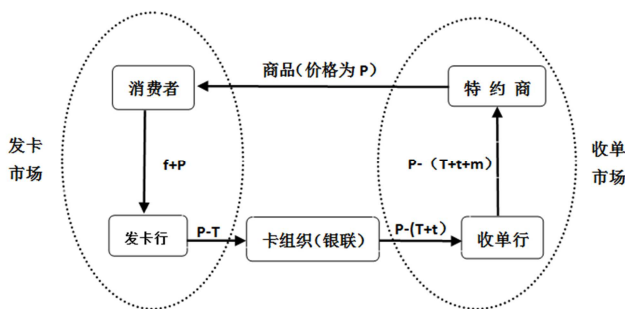


图1 银行卡交易的运行机。

如图1所示，在发卡市场上，消费者从持卡消费的便捷性和安全性中获得效用，并向发卡机构支付固定的持卡年费  $f$ 。在收单市场上，收单银行向特约商户提供POS机设备并承诺付款，同时承担一定的资金清算风险。消费者在特约商户POS机终端刷卡消费时，交易信息先发送到收单银行，再发送至发卡银行。随后价款  $P$  从消费者在发卡银行账户扣除交换费  $T$ 、清算机构（卡组织）扣除网络服务费  $t$  以及收单银行扣除服务费  $m$  后最终进入特约商户的账户。银行卡清算机构（卡组织）在整个业务流程中发挥着核心作用，按其运营模式可分为封闭型和开放型两类。在封闭模式下，卡组织本身兼营发卡业务和收单业务，比

如America Express、Diners Club等；在开放模式下，成员机构中的发卡行和收单行承担发卡和收单业务，卡组织为成员机构提供跨行交易清算服务，如Visa、MasterCard和中国银联。

银行卡市场是典型的双边市场，其需求来自发卡市场和收单市场的联合需求，并有支付平台（卡组织）以及第三方专业服务机构为支付交易提供服务并收取报酬。Baxter (1983) 将持卡人和商户对支付方式的需求看作是互补产品，并把交易服务的供给成本看作是共同的成本。[1]银行卡市场还具有间接网络外部性的特征，即消费者的刷卡便利性以及持有银行卡带来的价值受到受理银行卡的特约商户数量的影响，特约商户数量越大则持卡价值越大，反之亦然。[2]因间接网络外部性的存在，银行卡市场的定价策略不同于传统的单边市场，后者价格制定通常基于边际成本，银行卡市场由于一端定价将影响另一端的需求，除了价格总水平以外，卡组织还必须考虑总价格在两端市场的分配问题，即定价结构问题。Rochet和Tirole (2003) 通过建立垄断的银行卡市场模型来研究双边市场的定价问题，发现最优价格结构取决于两端市场的需求弹性；[3]而拉姆齐定价（Ramsey Pricing）虽然基于两寡头的双边市场，其结论与Rochet和Tirole (2003) 基本一致。陈斐倩（2012）分别从Baxter的完全竞争市场与中国的非完全竞争市场两个视角，对银行卡产业的交换费定价机制做出研究，指出不同价格弹性的市场可以采取差别定价的方式以达到利润最大化。[4]

卡组织设计交易价格机制的关键在于尽可能扩大双边市场用户的规模并平衡发卡市场和收单市场的需求，从而降低所提供服务的单位成本。鉴于消费者和商户对刷卡支付服务的需求弹性不同，银行卡组织通常向特约商户收取较高的费用以补贴消费者，从而将外部性内部化。交换费  $T$  的实质即为对消费者的补贴：持卡者无需支付或只支付少量年费，其发卡行的服务成本由特约商户来承担。Baxter (1983) 认为，交换费是将资源的一方转移到另一方以确保交易参与者的成本获得补偿的一种定价机制，其存在使得双边市场外部性内部化，并使资源配置得到了帕累托改进。

## 3. 中国银行卡市场结构及清算市场开放对其影响

### 3.1. 市场集中度

中国银联从2002年成立至今是中国唯一一家银行卡清算机构，通过制定中国银行卡清算标准和规则，授权发卡行、受理银联标准卡，并为发卡和收单机构提供银标卡的机构间交易处理服务。清算市场开放之前，中国银行卡产业不存在清算平台（卡组织）之间的竞争，属于完全垄断市场。目前中国银联的营业收入结构主要为：一是境内ATM收入，比如跨行取款中收取的手续费；二是境内POS交易转接收入，即刷卡商户的佣金部分；三是国际业务收入；四是一些创新业务收入，比如移动支付。

在发卡市场，银联有近400家成员机构经授权发行银联标准卡。根据产业组织理论中市场集中度的常用计算方

法，即  $CR_n = \sum_{i=1}^n X_i / X$ （其中， $n$ 为市场中企业总数； $X_i$ 表示某指标居市场第*i*位企业的该指标数值； $X$ 为市场中所

有企业该指标数的总和）计算中国2014年发卡市场的各项指标的集中度情况，如表1所示。

表1 2014年中国银行卡发卡市场各指标集中度。

指标 (%)	CR1	CR2	CR3	CR4	CR5	CR6	CR7	CR8
1. 发卡量	15.6	29.8	43.3	56.8	65.1	67.6	70	71.5
借记卡	农业银行	建设银行	邮政储蓄	工商银行	中国银行	交通银行	招商银行	光大银行
信用卡	16.2	31.1	45.2	57.7	65.8	68.1	69.4	70.5
	农业银行	邮政储蓄	建设银行	工商银行	中国银行	交通银行	招商银行	光大银行
2. 自有ATM台数	22.1	36.6	49.7	60.3	70.5	75.9	81.1	86.1
	工商银行	建设银行	招商银行	中国银行	农业银行	中信银行	光大银行	交通银行
3. 储蓄网点数	18.2	33.2	47	60.2	68.2	70	71.7	72.9
	农业银行	工商银行	中国银行	建设银行	邮政储蓄	交通银行	中信银行	招商银行
4. 银行卡消费额	19.2	30.6	38.8	46	51.1	52.5	53.2	53.8
	邮政储蓄	农业银行	工商银行	建设银行	中国银行	交通银行	招商银行	中信银行
	24.8	43.7	61.1	70.1	77.4	83.9	85.3	86.6
	农业银行	工商银行	建设银行	中国银行	交通银行	招商银行	民生银行	光大银行

数据来源：2014年各银行年度报告

由表1计算结果可知，发卡市场各项指标的集中度水平均较高，除了储蓄网点数外，其余指标均满足  $CR_4 > 50%$ ， $CR_8$  接近或超过80%。按照贝恩(1964)的市场结构分类，截止2014年底中国银行卡发卡市场已形成中高集中型的市场结构，其中五大国有商业银行为领先的寡头企业。[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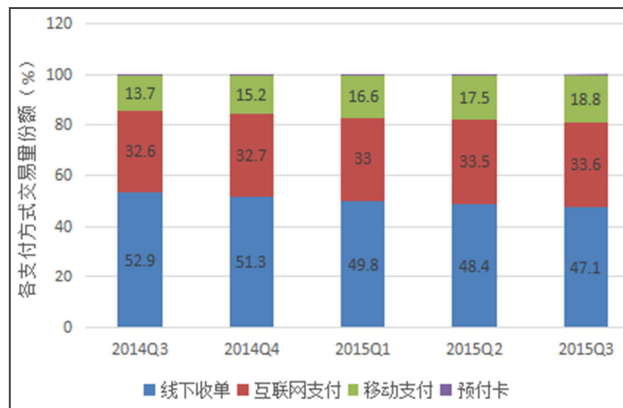
如图2所示，2014年第三季度到2015年第三季度互联网支付和移动支付的交易金额占比缓慢上升。2015年二季度互联网支付和移动支付交易量比重之和首次超越线下支付，移动支付模式越来越受到用户接受。随着未来移动支付技术的更加成熟，以及更多金融监管制度的实行，移动支付将会越来越安全和正规，市场规模也将会进一步扩大。

表2 贝恩的市场结构分类（1964年）。

市场结构	按销售收入统计的CR4值 (%)	按销售收入统计的CR8值 (%)
极高集中型	$CR_4 \geq 75$	—
高集中型	$65 \leq CR_4 < 75$	$CR_8 \geq 85$
中高集中型	$50 \leq CR_4 < 65$	$75 \leq CR_8 < 85$
中低集中型	$35 \leq CR_4 < 50$	$45 \leq CR_8 < 75$
低集中型（I）型	$30 \leq CR_4 < 35$	$40 \leq CR_8 < 45$
低集中型（II）型	$CR_4 < 30$	$CR_8 < 40$

资料来源：Bain, J.S., 1968, Industrial Organization, 2nd ed., John Wiley & Sons, Inc, pp.137—144.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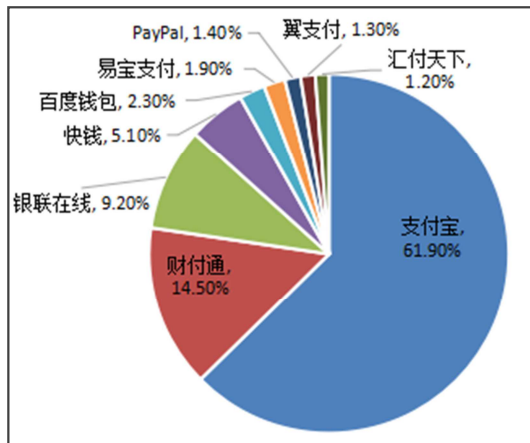
相比发卡市场，收单市场结构更为复杂，不仅包含传统线下POS机收单市场，也包含线上第三方收单市场。根据艾瑞咨询报告，通过POS机终端的银行卡收单在线下收单业务中具有绝对优势，近五年线下收单市场中POS收单交易规模占比稳定在95%左右，便利支付终端交易规模占比不到5%。在电子商务高速发展的带动下，互联网金融低成本支付模式在金融市场掀起巨浪，第三方支付业务规模快速增长并抢占线上收单市场的份额。根据速途研究院日前发布的数据，2015年三季度中国网民经常使用的支付方式中，第三方移动支付和第三方互联网支付占比分别排在第一、二位，为27.1%和25.4%，超越了网上银行的18.3%和手机银行的15.8%。



资料来源：速途研究院季度报告

图2 2014Q3—2015Q3中国第三方支付交易结构（金额占比）。

银联的垄断优势仅在传统的POS清算业务上，在互联网时代，包括支付宝在内的第三方支付绕道银联与发卡行直联，蚕食收单市场份额。自央行在2011年5月发放了第一批第三方支付牌照起，共有269家第三方支付企业获得牌照。2015年三季度第三方支付平台中，支付宝以61.9%的比例占据大部分收单市场，遥遥领先于其他平台。腾讯财付通市场份额仅次于支付宝排在第二位，占比14.5%。受支付宝和财付通的冲击，银联在线的市场份额继续减少，占比9.2%，排在第三位。



资料来源：速途研究院季度报告

图3 2015Q3线上收单市场结构。

银行卡清算市场的开放，意味着银联13年的垄断历史将被打破，大致来看银联将面临三方面的潜在竞争者。首先，以VISA、万事达（MasterCard）为首的外资银行卡国际清算组织明确表态有意进军中国银行卡清算市场。外卡组织由于在海外具有巨大的存量客户群和发卡量，可以通过境内外联动的方式快速拓展中国的收单市场。而在此之前，这些机构在中国大陆只能从事跨境外币清算业务，其业务范围、业务规模极其有限；其次，中国大型银行也是颇具实力的潜在进入者，其中以工商银行为银联强劲的竞争对手。工商银行的分支行网络众多，一旦和第三方机构直连，将占据支付市场大半份额；再次，网络第三方支付企业比如支付宝也具备相当的实力参与竞争。由于整个经济商务都在快速互联网化，支付宝等机构已经在线上先入为主。不同于传统银行支付结算系统以自身系统安全为出发点，第三方支付系统具有良好的客户体验和高效的结算方式，使得线下支付结算业务随着经济商务大背景的向线上转移而快速投入到支付宝的怀抱，这已经从基础上动摇了线下支付结算以及清算市场。

综上所述，清算市场开放会使中国清算市场告别完全垄断的阶段并形成新的竞争格局；但另一方面，清算市场网络效应极强，无论初期有多少参与者进入，随着市场收购和兼并，最终会是一个寡头垄断市场，这是由银行卡产业本身的性质所决定的。蒋晓敏（2011）详细分析了中国银行卡产业的发卡业务和收单业务、转接清算业务的市场结构及其形成和发展趋势，指出中国银行卡产业整体上属于寡头垄断的市场结构，与本文结论相一致。[6]而按照Evans(2003)对双边市场的分类，银行卡市场属于需求协调型双边市场，即具有高技术、高资金投入、高市场集中度等特征，属于垄断市场的结构。[7]

### 3.2. 进入壁垒

进入壁垒(Barriers to entry)是影响市场结构的重要因素，是指产业内既存企业对于潜在进入企业和刚刚进入的新企业所具有的某种优势的程度。银行卡清算市场的开放打破了原有政策对银联垄断经营的保护，有利于提高行业服务水平和效率。但银行卡清算业务本身具有高资本、

高科技含量、高专业化的特点，市场进入壁垒非常高，具体包括资金壁垒、技术壁垒、网络效应壁垒以及政策法律制度壁垒。

#### 3.2.1. 资金壁垒

作为一家转接清算机构的成本相当高昂：需要发卡并建立自己的卡标、铺设专用的POS机具、风险管理、账户维护、完成对受理环境的改造等，还需同时覆盖线上线下的业务。银行卡清算机构不同于一般企业，每年需完成数十万亿的资金流动，这些庞大的资金流转需要一个抗风险能力较强的机构运作，才能避免金融流动性风险。而各类风险的管理与处置均对新进入机构的资金实力提出较高要求。

《决定》规定，申请成为银行卡清算机构的企业法人具有不低于10亿元人民币的注册资本；同时，至少具有符合规定条件的持股20%以上的单一主要出资人，或者符合规定条件的合计持股25%以上的多个主要出资人；其他单一持股比例超过10%的出资人净资产不低于2亿元人民币。

#### 3.2.2. 技术壁垒

银行卡清算业务系统属于重要金融基础设施，其风险防范和稳定运行对维护银行卡交易的正常秩序和支付体系的稳定有重大影响。同时，银行卡交易环节参与主体多，银行卡清算机构的品牌服务和居间协调，对维护相关各方利益尤其是广大持卡人权益发挥重要作用。从技术和业务角度来说，VISA、万事达等外资卡组织与银联在受理环境、操作流程上没有差异，只是在上层加载的应用软件不同。但是只要有10%不一样，进入中国清算市场后进行改造所投入的成本都是不菲的。中国的密钥体系与国际上的密钥体系不同造成了国际技术标准与中国的不兼容，这将成为外资进入的另一障碍。

另一方面，金融领域深受互联网快速发展的影响，随着金融IC卡的发展和普及，卡与网络结合、卡与卡结合、卡与手机结合、一卡多用的应用和产品将会越来越多。同时，伴随着消费者移动终端设备和移动支付的发展，人们越来越追求便捷、安全和智能的支付条件，移动金融将会是一大趋势。对于商业银行类潜在进入者来说，打破技术壁垒，适应消费者多元化需求是成为银行卡清算机构的必要条件。

#### 3.2.3. 规模经济壁垒

银行卡市场作为典型的双边市场，其间接网络外部性的特点决定了卡组织成功运行的关键在于尽可能扩大双边市场用户规模并平衡发卡市场和收单市场的需求，从而降低所提供服务的单位成本。银联在中国银行卡清算市场已深耕了13年有余，凭借其先发优势和巨大的体量，形成了规模经济。虽然《决定》强调，银行卡清算机构应使用其自有或出资人所有的银行卡清算品牌，不得限制发卡机构和收单机构与其他银行卡清算机构开展合作，保障了清算机构在发卡和收单业务上的公平竞争；但银联截止目前100%的服务网络城市覆盖率、49.99亿张的银标卡发卡量使得中国银行卡清算市场具有相当高的规模经济壁垒。潜在进入的清算机构必将花费大量时间、资本进行自家品牌银行卡的推广和受理网络的建设。

### 3.2.4. 政策法律制度壁垒

银行卡清算市场的开放意味着之前极高的政策壁垒大为弱化，但鉴于该产业的特殊性质，同其他发达国家一样，政策性保护在中国清算市场进入壁垒中仍占有一定权重。银行卡是中国个人最广泛使用的非现金支付工具，银行卡清算业务包含持卡人、商户、收单机构和发卡机构的大量金融信息，涉及重大公共利益；同时，银行卡清算业务涉及机构间债权债务计算和资金结算安排，关系到银行间清算秩序。《决定》对银行卡清算机构准入条件与程序进行了明确的界定。

比如，在中国境内从事银行卡清算业务应向央行提出申请，经央行征求银监会同意后予以批准，依法取得银行卡清算业务许可证，成为专门从事银行卡清算业务的机构；提出申请前应当连续从事银行、支付或者清算等业务5年以上，连续盈利3年以上，最近3年无重大违法违规记录等。此外，其它的核心业务管理要求还包括：要有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的银行卡清算标准体系；在境内具备符合规

定要求、能够独立完成银行卡清算业务的基础设施和异地灾备系统；具备符合规定的内部控制、风险防范、信息安全保障和反洗钱措施等其他审慎性条件。

### 3.3. 产品差异

相对于其他行业，银行卡产业产品差异化程度较小。作为支付工具，银行卡在物理性质、基本功能上没有很大区别，有限的差别主要体现在品牌、形象设计、服务等方面。差异化的来源主要有两方面，首先是银行信誉及其业内定性。比如四大国有商业银行因其政府背景，存款清偿由国家担保，支付交易安全性得到充分保障。而股份制银行、政策性银行、信用社等不同类型金融机构又有其各自的市场定位和业务侧重；其次是银行在产品或服务上的差异，如联网ATM机分布密度、投资理财及咨询服务质量、特色信用卡服务等。表2显示了2014年部分银行的部分特色借记卡和信用卡品牌及功能。

表3 2014年部分银行部分特色卡产品。

银行	部分借记卡主要产品及特点	部分信用卡特色产品及业务
农业银行	金穗学子圆梦卡，满足贫困学生求学需求	银联金穗东南亚旅游卡，针对赴东南亚及亚洲地区的旅游爱好者
中国银行	常青树卡，预约挂号、缴费	中银京东商城信用卡，免除需在京东商城年消费满10000元的门槛即可成为金牌会员
建设银行	结算通卡，满足商贸类个体户支付结算需求；以龙卡为基准的养老特色联名借记卡，附加企业年金、员工福利计划个人账户信息查询、发放和支取、对账等功能	建设银行龙卡汽车卡，制定洗车网点享受每周一次优惠洗车服务、免费道路救援等三项基本权益和服务。各地洗车网点及积分换油方式查询。
交通银行	太平洋独立IC卡，满足移动支付和快速支付领域支付需求	交通银行公务卡，专为公务人士打造的集公务报销和个人消费于一体的高端信用卡
招商银行	公司一卡通，满足公司收款需求	敦煌网生意一卡通，加大向电商市场提供融资服务，面向小微企业主，集融资、结算、理财、生活于一体

## 4. 中国银行卡产业价格行为及清算市场开放对其影响

近年来，中国银行卡定价体系在国际化和市场化方面取得了重要进展，但相比发达国家成熟的银行卡市场定价体系，仍显示出一些独有的特点。这些特点在中国银行卡产业发展初期推动了规模经济和网络效应的快速形成。2015年一季度最新统计结果显示，中国银联在发卡量连续多年超过VISA之后，在交易总额上首次超过VISA，成为全球最大的银行卡清算组织。然而，当产业规模和服务网络覆盖率已达到较高水准时，作为世界银行卡大国，中国现行定价体系难以推动银行卡产业的进一步发展。

### 4.1. 商户手续费率及其分配结构由政府主导，交换费占较大比例

中国银行卡商户手续费是对银行卡的发卡、收单和转接清算服务的一篮子官方定价，然后按照7:1:2在发卡银行、卡组织和收单机构之间分配。虽然商户手续费较十年前降低了20%多，但商户手续费的定价基本思路并没有变，即先确定受理市场的不同行业的商户手续费，然后按

照一定的分润比例在发卡银行、卡组织以及收单机构之间分配。银联成立前的分配比例为8:2（发卡：收单），银联成立之初分配比例改为7:1:X（发卡：转接：收单），2013年经过费率的调整和优化，现行手续费分配比例为7:1:2（发卡：转接：收单）。

Rochet和Tirole（2006）认为在双边市场中，不仅平台的总价格水平会影响平台交易量，而且平台向两边用户制定的价格结构也会影响其交易量。[8]目前中国银行卡发卡量已超过42亿张，人均持有银行卡量超过3张，约为美国人均水平的五分之四，通过提高发卡方收益激励发卡的目的是已基本实现；然而中国每千人拥有的POS数为7.8台，仅为美国四分之一的水平。可见，现行价格结构下较高的交换费率和较低的收单收益影响了商户对银行卡收单服务的接受度，受理市场进一步拓展受限。未来推动银行卡市场均衡发展的重心应当逐步偏向受理侧，即适当降低交换费率与收单服务费率之比，并使得商户承担的总手续费下降。

外资机构进入中国银行卡清算市场后将导致市场竞争加剧，商户手续费率与交换费率由政府定价将逐步走向市场定价，最终持卡人将会受益。产业竞争使得消费者有更多选择权，从而选择收费更低的机构。银联垄断清算市场时期，国家只能通过行政手段要求下调刷卡费用；放开市场之后，市场竞争将促使刷卡收费下降。

## 4.2. 银联借记卡和信用卡统一定价

与国外银行卡定价体系最大的不同在于，不管是从监管层面，还是从卡组织层面，中国都采取了借贷统一的定价模式，即不区分借记卡和信用卡，实行统一的刷卡手续费标准。中国银行卡产业实施借贷统一定价与其发展路径密切相关，早期在中国发行的银行卡主要是工资卡，使得借记卡能够率先发展，而信用卡的发展相对滞后，基础较薄弱。以2002年为例，在中国4.96亿张银行卡中，有95%是借记卡。最初为了推动信用卡产业的发展，监管机构和卡组织都未对借记卡和信用卡区别定价，以避免因借贷分离定价后，信用卡相对较高的手续费导致的商户拒刷。但随着信用卡发卡量和业务规模的增长，这一定价模式的缺陷逐渐显露。潘钢（2014）认为，借贷统一定价未能合理反映成本收益，限制了受理市场的进一步拓展，统一的手续费率对中低端商户和大额交易商户而言任然较高，统一降价又会进一步蚕食信用卡的收益。[9]

欧美国家的银行卡始于信用卡（前身是签帐卡），目前信用卡商户手续费普遍高于借记卡。随着清算市场的开

放和外资卡组织进入中国，未来市场化的定价趋势使得借记卡和贷记卡的价格分离成为必然。

## 4.3. 按照行业类别区别定价

区分商户的行业类别是中国银行卡定价的主要依据。在银行卡产业发展初期，在充分考虑到不同行业的风险，刷卡的风险控制成本、银行营销投入以及不同行业受理环境差异的基础上，为了方便消费者使用银行卡，推动银行卡在各行业的普及，鼓励某些特殊行业发展以及公益的目的，对一些行业设定了很低的商户手续费，甚至对其进行了补贴。尽管实际上是按照商户类别制定了不同价格，但是从银行卡商户手续费的绝对值来看，即使中国手续费最高的餐娱类，其1.25%的费率也远低于美国商户手续费2%以上的费率。但是中国不同商户类别之间的价差相对较大，最大价差是国外卡组织的一倍多，这为收单机构跨行业套利提供了空间。中国不同行业商户手续费率如表4所示。

表4 不同行业类别的商户手续费率。

行业类别	发卡行服务费	银行卡清算组织网络服务费	收单服务费基准价
1. 餐娱类：餐饮、宾馆、娱乐、珠宝首饰、工艺美术品、房地产及汽车销售	0.9%，其中房地产和汽车销售封顶60元	0.13%，其中房地产和汽车销售封顶10元	0.22%，其中房地产、汽车销售封顶10元
2. 一般类：百货、批发、社会培训、中介服务、旅行社及景区门票等	0.55%，其中批发类封顶20元	0.08%，其中批发类封顶2.5元	0.15%，其中批发类封顶3.5元
3. 民生类：超市、大型仓储式卖场、水电煤气缴费、加油、交通运输售票	0.26%	0.04%	0.08%
4. 公益类：公立医院和公立学校	0	0	按照服务成本收取

注：1. 单位营业面积在100（含100）平方米以下的餐饮类商户按一般类商户标准执行；

2. 未在表中列出的行业按照一般类商户标准执行；

3. 收单服务费标准为基准价，实际执行中可以此为基础上下浮动10%。

随着近年来市场的迅速扩容，尤其是收单机构数量的激增，收单市场的竞争愈发激烈，收单机构获利空间不断缩小，收单市场竞争的加强并没有促进收单机构产品创新升级，收单服务的单一化使得商户手续费行业价差成为了收单机构获利的主要来源。而要向高手续费商户提供低手续费率，收单机构及其代理商不得不通过伪造、变造商户营业执照等方式更改商户所处行业，并将变造商户代码后的交易信息上传发卡银行和中国银联，通过商户手续费行业价差的套利空间获得利润。商户代码变造，交易信息失真不仅损害了发卡银行和转接清算机构的利益，而其最严重的直接后果是支付交易的真实性、完整性遭到破坏。而支付交易的真实性和完整性是支付产业的重要核心基础。一旦支付交易的真实性和完整性被破坏，那么交易的追溯性下降，其他违规行为也因交易可追溯性下降而逐渐增加，最终将导致中国零售支付行业风险激增。而欧美国家在银行卡定价上，基本都是借贷分离差异定价为主，商户分类差异定价为辅的定价模式。

## 5. 结语及政策建议

清算市场开放前，中国银行卡产业的市场结构是一个在政府力量推动下而非市场自发形成的极高寡占型、低差

别化、高进入障碍的市场结构。市场价格行为的特点是通过较高的固定比率的交换费来向发卡银行进行补贴，从而积极培育发卡市场。这种市场结构和价格行为在一定时期内推动了银行卡产业的快速发展。但当产业发展到一定阶段，规模经济和网络效应已经形成，上述市场结构和定价模式对于产业进一步发展并逐步走向市场化、国际化、专业化缺乏足够的推动力。

清算市场开放之后，联网通用时代对中国银联的政策保护已经彻底取消，引入竞争、培育多元化市场主体可以市场化方式推动中国银行卡清算市场提高效率、降低费用。而除效率之外，安全也是开放的重要理由。多个银行卡清算网络，可以相互备份，持续不间断保障社会支付体系的顺畅运行。对于清算市场开放之后的政策建议，具体为以下几点：第一，加强对清算市场的统一管理，做到有序开放。中国支付清算协会要及时了解相关机构在清算市场准入资格申请过程中遇到的各种问题，并认真配合监管部门做好配套服务工作。不断完善和细化对于清算机构的监管制度，着力建设公开透明、有序竞争的市场环境。对于申请过程中的违规行为要坚决查处，并防止相关机构盲目、非理性的申牌行为；第二，充分发挥市场在资源配置中的决定性作用，逐步放松政府对银行卡定价的管制，赋予产业各方自主定价权，同时确定合适的价格监管模式；第三，

构建全方位的综合服务体系, 通过增值服务DE1创新整合各类资源。加强对新兴支付领域的拓展力度, 在符合监管要求的条件下鼓励技术和模式的创新; 第四, 进行收单机构的整合和重组, 提高银行卡专业化服务水平。收单市场的规范是银行卡业务健康发展的关键, 直接影响着持卡人的积极性。[10]目前中国银行卡收单市场缺乏有效监管, 收单机构风险防范意识薄弱。对收单机构进行整合与重组, 一方面将会提高专业化服务水平, 另一方面也将增强收单机构控制和防范风险的能力。

## 参考文献

- [1] Baxter, W. F., Bank Interchange of Transactional Paper: Legal Perspectives[J], Journal of Law and Economics, 1983, 26.
- [2] 程贵孙, 陈宏民, 孙武军. 双边市场视角下的平台企业行为的研究[J]. 经济理论与经济管理, 2006, (9):55-60。
- [3] Rochet, J.C., and Tirole, J., Defining Two-sided markets, Working Paper, 2004, Industrial Economic Institute: Toulouse, France.
- [4] 陈斐倩. 银行卡产业定价机制研究[J]. 中国证券期货, 2012, (10): 197-198。
- [5] Bain, J.S., Industrial Organization, 2nd ed., John Wiley & Sons, Inc, 1968, pp.137-144.
- [6] 蒋晓敏. 我国银行卡产业的市场结构问题[J]. 上海金融, 2011, (4): 81-85。
- [7] David S. Evans and Richard Schmalensee, The Industrial Organization of Markets with Two-Sided Platforms[J], Competition Policy International, 2007, 3(1): 151-179.
- [8] Rochet, J.C., and Tirole, J., Two-Sided Markets: A Progress Report[J]. RAND Journal of Economics, 2006, 37, pp. 645-667.
- [9] 潘钢. 我国银行卡刷卡手续费定价历程及发展探索[J]. 中国信用卡, 2014, (9):77-79。
- [10] 费超群. 如何加强银行卡收单市场管理[J]. 现代金融, 2013, (3): 52-53。